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二零二一年四月

特别提示

一、发行数量及价格

- 1、发行数量：22,576,136 股
- 2、发行价格：27.71 元/股
- 3、募集资金总额：625,584,728.56 元
- 4、募集资金净额：616,775,809.88 元

二、新增股票上市安排

- 1、股票上市数量：22,576,136 股
- 2、股票上市时间：2021 年 4 月 6 日（上市首日），新增股份上市日公司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三、发行对象限售期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投资者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自 2021 年 4 月 6 日起开始计算。锁定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上市要求，不会导致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的情形发生。

目 录

特别提示.....	2
目 录.....	3
释 义.....	5
一、上市公司的基本情况.....	6
二、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6
(一) 发行类型.....	6
(二) 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过程.....	6
(三) 本次发行监管部门注册过程.....	7
(四) 发行过程.....	7
(五) 发行方式.....	8
(六) 发行数量.....	8
(七) 发行价格.....	8
(八) 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8
(九) 募集资金到账和验资情况.....	9
(十)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设立和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10
(十一) 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情况.....	10
(十二) 发行对象认购股份情况.....	10
(十三) 保荐机构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17
(十四) 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18
三、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19
(一) 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19
(二) 新增股份的基本情况.....	19
(三) 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19
(四) 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19
四、本次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20
(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 10 名股东情况.....	20
(二)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 10 名股东情况.....	20
(三) 本次发行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21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21
(五) 股份变动对公司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21
五、主要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	21
(一) 主要财务数据.....	22
(二) 管理层讨论和分析.....	24
六、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相关机构.....	25
七、保荐机构的上市推荐意见.....	26
(一) 保荐承销协议签署和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26
(二) 保荐机构推荐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的结论性意见.....	27
八、其他重要事项.....	28
九、备查文件.....	29
(一) 备查文件目录.....	29

(二) 备查文件存放地点29

释 义

在本文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上市公司、博创科技	指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指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行为
本报告书、本上市公告书	指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公司股东大会	指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发行人现行公司章程
定价基准日	指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
国泰君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发行人审计机构、验资机构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数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存在差异，是由于数字四舍五入造成的。

一、上市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文）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	Broadex Technologies Co., Ltd.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及代码	博创科技 300548
法定代表人	ZHU WEI（朱伟）
注册资本	150,397,962.00 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51914583X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亚太路 306 号 1 号楼
成立日期	2003 年 7 月 8 日
上市日期	2016 年 10 月 12 日
邮政编码	314006
董事会秘书	郑志新
联系电话	86-573-82585880
传真号码	86-573-82585881
电子信箱	stock@broadex-tech.com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亚太路 306 号
所属行业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
经营范围	光纤、光元器件、电子元器件、集成光电子器件、光电子系统及相关技术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一）发行类型

本次上市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过程

1、2020年3月1日，发行人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2020年3月18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股东大会有效期为12个月；

3、2020年6月11日，根据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和授权，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进行了修订；

4、鉴于《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于2020年6月15日生效，根据该办法的要求，2020年6月19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二次修订议案，对本次发行的相关材料进行了表述调整；

5、2020年10月23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补充发行机制的议案》相关议案；

6、2021年2月2日，发行人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效期延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7、2021年2月18日，发行人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效期延长的议案》，股东大会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十二个月。

（三）本次发行监管部门注册过程

1、2020年7月30日，发行人收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2020年9月7日，发行人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83号）。

（四）发行过程

2021年3月9日，在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的见证下，本次共向156名

特定对象发送《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以下简称“《认购邀请书》”）及其附件《申购报价单》等认购邀请文件，具体包括：发行人前 20 大股东（已剔除关联方，未剔除重复机构）20 家；基金公司 27 家；证券公司 10 家；保险机构 11 家；其他机构 69 家；个人投资者 19 位。

2021 年 3 月 12 日 9:00-12:00，在《认购邀请文件》规定时限内，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共收到 20 份申购报价单，当日 12 点前，除 5 家公募基金公司无需缴纳定金外，其他 15 家投资者均及时足额缴纳定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申购均符合认购邀请文件要求，均为有效申购。

（五）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进行。

（六）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22,576,136 股。

（七）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27.71 元/股，发行价格为基准价格的 1.04 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采取竞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2021 年 3 月 10 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 80%，即 26.71 元/股。

（八）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625,584,728.56 元。本次发行费用总额合计 8,808,918.68 元（不含税），其中包括承销保荐费、律师费、验资费等。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616,775,809.88 元。

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发生的发行费用合计 8,808,918.68 元（不含税），明细如下（均为不含税金额）：

(1) 保荐费及承销费用 6,491,916.99 元;

(2) 审计及验资费用 1,320,754.72 元;

(3) 律师费用 754,716.98 元;

(4) 其他费用 241,529.99 元。

(九) 募集资金到账和验资情况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周益成等共计 15 家发行对象。上市公司和主承销商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向上述 15 家发行对象发出《缴款通知书》。截至 2021 年 3 月 17 日 17 时止, 上述 15 家发行对象已将认购资金全额汇入国泰君安的发行业专用账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认购对象缴付申购款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 并于 2021 年 3 月 20 日出具了天健验字[2020]125 号《验证报告》。根据该报告, 截止 2021 年 3 月 17 日, 主承销商指定获配投资者缴存款的账户, 即主承销商在上海银行徐汇支行开设的 31685803001870172 账号收到博创科技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25,584,728.56 元。

2021 年 3 月 18 日, 国泰君安将上述认购款项扣除保荐与承销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公司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内。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达发行人账户情况进行了审验, 并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出具了天健验字[2020]126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 发行人此次向特定对象发售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发行数量 22,576,136 股, 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7.71 元,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25,584,728.56 元, 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8,808,918.68 元,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16,775,809.88 元。截止 2021 年 3 月 18 日, 发行人已收到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16,775,809.88 元, 其中增加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22,576,136.00 元, 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594,199,673.88 元。截至 2021 年 3 月 18 日止, 发行人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72,970,858.00 元, 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172,970,858.00 元。

（十）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设立和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已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十一）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情况

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新增股份，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经确认，本次增发股份将于该批股份上市日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十二）发行对象认购股份情况

发行对象及其获配股数、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元)	锁定期 (月)
1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其他	1,082,641	29,999,982.11	6
2	周益成	个人	1,082,641	29,999,982.11	6
3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代“高毅晓峰 2 号 致信基金”)	其他	4,330,566	119,999,983.86	6
4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代“高毅晓峰 1 号 睿远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43,522	39,999,994.62	6
5	胡玲珑	个人	1,804,178	49,993,772.38	6
6	姚翔	个人	1,443,522	39,999,994.62	6
7	刘正毅	个人	1,082,641	29,999,982.11	6
8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2,887,044	79,999,989.24	6
9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1,082,641	29,999,982.11	6
10	张国钧	个人	1,407,434	38,999,996.14	6
1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1,082,641	29,999,982.11	6
12	厦门恒兴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1,082,641	29,999,982.11	6
1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1,082,641	29,999,982.11	6
1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1,082,641	29,999,982.11	6
1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598,742	16,591,140.82	6
合计			22,576,136	625,584,728.56	-

1、发行对象的情况介绍

(1)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公司名称: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企业类型: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住所: State of New York,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编号: QF2003NAB009

法定代表人(分支机构负责人): Charles Chiang 江明叡

经营范围: 境内证券投资。

(2) 周益成

身份证号: 110102*****271X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

投资者类型: 个人投资者

(3)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奉村路 458 号 1 幢 221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20069360143D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高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 QIU GUOLU)

成立日期: 2013-05-29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 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胡玲珑

身份证号：310102*****1634

性别：男

国籍：中国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

投资者类型：个人投资者

(5) 姚翔

身份证号：330402*****061X

性别：男

国籍：中国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

投资者类型：个人投资者

(6) 刘正毅

身份证号：420106*****4434

性别：男

国籍：中国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

投资者类型：个人投资者

(7)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49848(集中办公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528923126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成立日期：2003-08-05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商务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3MA28EJ2E35

法定代表人：朱坚

成立日期：2016-11-17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9) 张国钧

身份证号：360221*****071X

性别：男

国籍：中国

地址：杭州市上城区*****

投资者类型：个人投资者

(10)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 99 号 18 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17866186P

法定代表人：潘福祥

成立日期：2006-06-08

经营范围：（一）发起、设立和销售证券投资基金；（二）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三）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厦门恒兴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厦门恒兴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100 号财富中心 4201-42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2601561595

法定代表人：柯希平

成立日期：1994-09-14

经营范围：建材批发；其他未列明预包装食品批发（不含冷藏冷冻食品）；其他未列明预包装食品零售（不含冷藏冷冻食品）；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企业管理咨询；教育咨询（不含教育培训及出国留学中介、咨询等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教育辅助服务（不含教育培训及出国留学中介、咨询等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黄金现货销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五金产品批发；珠宝首饰零售；其他电子产品零售；五金零售；灯具零售；家具零售；涂料零售；卫生洁具零售；木质装饰材料零售；陶瓷、石材装饰材料零售；其他室内装饰材料零售；其他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谷物、豆及薯类批发；饲料批发；其他农牧产品批发；木竹材林

产品采集；非木竹材林产品采集；林产品初级加工服务；竹材采运；木材采运（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造林和更新；其他林业服务；煤炭及制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石油制品批发（不含成品油、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

（12）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77433812A

法定代表人：夏理芬

成立日期：2011-06-21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4537G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成立日期：2007-01-26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

务；销售贵金属制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4）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安庆大街甲3号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336940653

法定代表人：杨明辉

成立日期：1998-04-09

经营范围：（一）基金募集；（二）基金销售；（三）资产管理；（四）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五）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获配对象不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国泰君安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也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直接认购或通过结构化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

本次发行获配对象均承诺本次认购不存在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向其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且未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其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3、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的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交易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获配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

况。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4、发行对象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本次获配的投资者中，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周益成、胡玲珑、姚翔、刘正毅、张国钧、厦门恒兴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认购，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需履行相关备案登记手续。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募基金管理公司，其管理的公募基金产品，无需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办理相关备案登记手续。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备案登记手续。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管理的产品“高毅晓峰 2 号致信基金”和“高毅晓峰 1 号睿远证券投资基金”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私募基金备案登记手续。

（十三）保荐机构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的合规性进行了核查，并形成如下结论意见：

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符合相关法律和法规，以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要求；本次发行的询价、定价和股票配售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

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本次发行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对象不包括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与上述机构和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者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也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情形。本次发行事项均明确符合已报备的发行方案要求。

（十四）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为：

“发行人本次发行已依法取得了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合规，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创业板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发行制作和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缴款通知书》等法律文件合法有效；发行对象符合《创业板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规定。发行人尚需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认购对象认购股份的登记手续，以及向主管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注册资本增加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一）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2021年3月25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向公司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其已受理公司本次发行新股登记申请材料，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二）新增股份的基本情况

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为：博创科技；证券代码为：300548；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为2021年4月6日。

（四）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1年10月8日。

四、本次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 10 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ZHU WEI	29,480,496	19.60%	23,940,000
2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4,660,000	9.74%	-
3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4,195,120	9.44%	-
4	丁勇	11,875,000	7.89%	10,030,500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592,144	3.05%	-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双擎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65,766	2.50%	-
7	WANG XIAOHONG	3,240,000	2.15%	-
8	JIANG RONGZHI	3,060,000	2.03%	-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创新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000	1.20%	-
10	广发基金—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广发基金—国新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586,374	1.05%	-

注：由于尾数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可能导致尾数之和与合计值有差异，以下同。

(二)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 10 名股东情况

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新增股份，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经确认，本次增发股份将于该批股份上市日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本次发行后公司的前十大股东（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合并）的持股情况如下：

假设以上述持股为基础，不考虑其他情况，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前十名股东示意情况如下：

序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	持股比例	其中有限售条件
---	------	------	------	---------

号		(股)	(%)	的股份数量(股)
1	ZHU WEI	29,480,496	17.03%	23,940,000
2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4,660,000	8.47%	-
3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4,195,120	8.20%	-
4	丁勇	11,875,000	6.86%	10,030,500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592,144	2.65%	-
6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晓峰2号致信基金	4,330,566	2.50%	4,330,566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双擎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65,766	2.18%	
8	WANG XIAOHONG	3,240,000	1.87%	
9	JIANG RONGZHI	3,060,000	1.77%	
10	广发基金-兴业银行-广发基金佳朋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04,402	1.04%	1,804,402

(三) 本次发行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增加 22,576,136 股限售流通股，具体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发行前		本次发行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31,986,597	21.25%	22,576,136	54,562,733	31.52%
无限售条件股份	118,520,979	78.75%	0	118,520,979	68.48%
股份总数	150,507,576	100.00%	22,576,136	173,083,712	100.00%

注：公司发行前总股本与《验资报告》中股本数量存在差异主要系公司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导致公司股本变化所致，公司将在本次发行后尽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不存在其他股东通过认购本次发行股票成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情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是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相应增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没有发生变化，持股比例因总股本增加而摊薄。

(五) 股份变动对公司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项目	发行前(元/股)	发行后(元/股)
----	----------	----------

基本每股收益	0.5877	0.5111
每股净资产	4.8026	7.7397

注 1: 2020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据源自公司 2020 年度报告;

注 2: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按照 2020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收益按照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注 3: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按照 2020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按照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五、主要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

(一) 主要财务数据

发行人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的财务报告均经审计, 并分别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天健审[2019]2108 号、天健审[2020]1868 号及天健审[2021]888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资产总额	101,225.04	76,646.97	71,806.84
负债总额	28,941.60	14,599.28	11,084.64
所有者权益总额	72,283.43	62,047.69	60,722.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2,283.43	62,047.69	60,722.20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77,670.35	40,717.16	27,511.09
营业利润	9,834.08	916.52	-292.87
利润总额	9,752.50	920.09	7.55
净利润	8,845.89	778.36	233.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8,845.89	778.36	233.10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22.24	-277.28	-740.98
------------------	----------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3.69	-568.34	9,031.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9.60	-4,750.62	-4,293.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48.93	-787.50	-461.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84.96	-6,033.78	4,996.03

4、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0.12.31/2020年度	2019.12.31/2019年度	2018.12.31/2018年度
流动比率（倍）	2.52	3.72	5.12
速动比率（倍）	1.66	2.73	4.08
资产负债率（合并）	28.59%	19.05%	15.4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4.04%	16.50%	13.1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01	4.45	3.19
存货周转率（次）	3.05	2.71	2.01
每股净资产（元）	4.81	7.44	7.2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35	-0.07	1.0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44	-0.72	0.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09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03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09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03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2%	1.27%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4%	-0.45%	-1.21%

注：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帐款账面价值+期末应收帐款账面价值)/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净额+期末存货净额)/2]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 加权平均总股本
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 稀释总股本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所载之计算公式计算

(二) 管理层讨论和分析

1、资产负债整体状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资产总额逐年提高。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71,806.84万元和76,646.97万元和101,225.04万元。2019年末,公司总资产较2018年末增长6.74%,主要系发行人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增加所致;2020年末,公司总资产较2019年末增长32.07%,主要系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大幅增加,应收账款和存货增加所致。

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11,084.64万元和14,599.28万元和28,941.60万元,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9,905.54万元、13,872.02万元和28,081.15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89.36%、95.02%和97.03%。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负债的增加主要来自于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负债。

2、偿债能力分析

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5.12、3.72和2.52,速动比率分别为4.08、2.73和1.66。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均处于较高水平,短期偿债能力较强。2019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下降,主要系2019年度原材料采购款及长期资产购置款增加而确认的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增加所致;2020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下降,主要系2020年度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上升,增加短期借款和原材料采购款增加而确认的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增加所致。

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末,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5.44%、19.05%和28.59%,公司资产负债率整体上保持在较低水平,资产负

债结构稳健。

3、营运能力分析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19 次、4.45 次和 5.01 次。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持续上升，主要原因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幅度较大所致。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01 次、2.71 次和 3.05 次。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持续上升，主要原因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大幅增加带动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六、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相关机构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贺青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国泰君安大厦

保荐代表人：谢良宁、陈海庭

项目组成员：孙浩程

联系电话：0755-23976888

联系传真：0755-23970667

（二）发行人律师

名称：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泰康金融大厦 9 层

负责人：刘继

签字律师：田璧、孟庆慧

联系电话：010-65890699

联系传真：010-65176800

（三）审计机构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负责人：郑启华

签字会计师：黄加才、牟峥

联系电话：0571-88216888

联系传真：0571-88216999

（四）验资机构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负责人：郑启华

签字会计师：黄加才、牟峥

联系电话：0571-88216888

联系传真：0571-88216999

七、保荐机构的上市推荐意见

（一）保荐承销协议签署和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公司已与国泰君安签署了《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承销协议书》及《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承销协议书之补充协议》。

国泰君安已指派谢良宁、陈海庭担任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保荐代表人，负责本次发行上市工作及股票发行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

谢良宁先生，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国泰君安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曾负责或参与深南电路 IPO、河南四方达 IPO 项目、深深宝非公开发行项目、物产中拓非公开发行项目、中航光电非公开发行项目、中航三鑫非公开发行项目、成飞集成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亿纬锂能非公开发行项目、天健集团非公开发行项目、达华智能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中金岭南非公开发行项目、国风塑业非公开发行项目等。谢良宁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陈海庭先生，保荐代表人，经济学硕士，国泰君安投资银行部助理董事。曾负责或参与金轮股份 IPO 项目、广东骏亚 IPO 项目、盛弘股份 IPO 项目、兴森科技非公开发行项目、金轮股份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以及多家公司的改制、上市和资产重组的财务顾问工作。陈海庭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二）保荐机构推荐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申请其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股票具备在深圳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国泰君安愿意保荐发行人本次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八、其他重要事项

无。

九、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文件；
- 2、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3、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4、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 5、律师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法律意见；
- 6、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
- 7、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及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存放地点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亚太路 306 号

电话：0573-82585880

传真：0573-82585881

联系人：汪文婷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签字盖章页）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